

583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〇年度

及民國九十九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仁路7號

公司電話：(02)8722-6666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銀行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9-10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45
(五)關係人交易	46-52
(六)質押或受限制之資產	5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52-5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54-63
(十一)營運部門資訊	64
(十二)其他	65-72,75-7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77-7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80-81
3.大陸投資資訊	74
4.其他補充揭露資訊	74,82-94
5.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74,95-96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汪國華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傅文芳

傅文芳



會計師：

黃建澤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民國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民國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1及五	\$30,125,121	\$23,671,369	27.26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四.15及五	\$62,275,073	\$45,351,211	37.3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四.2及五	100,101,541	106,412,958	(5.93)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		1,514,500	1,456,500	3.98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四.3及五	21,914,109	66,128,077	(66.86)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二、四.16、五及十二	4,835,152	24,034,110	(79.88)
1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二	2,308,788	18,926,393	(87.80)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二、四.3、四.6及五	13,546,462	21,679,556	(37.52)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二、三、四.4及五	46,032,043	57,738,158	(20.27)	23000	應付款項	四.17、五及十二	21,149,593	35,586,290	(40.57)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二、三、四.5及五	1,001,925,794	900,995,143	11.20	23500	存款及匯款	四.18及五	1,484,029,187	1,342,231,458	10.56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二、四.6及五	47,839,435	75,998,230	(37.05)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四.19、十.8及十二	36,023,825	23,654,684	52.29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二及四.7	19,346,851	6,110,687	216.61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二及四.20	10,611,073	7,847,619	35.21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二及四.8	1,547,828	1,577,771	(1.90)	29500	其他負債	二、四.21、四.25、五及十二	2,813,133	3,420,165	(17.75)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二及四.9	4,840,800	4,716,102	2.64	20000	負債總計		1,636,797,998	1,505,261,593	8.74
155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淨額	二及四.10	425,140,266	302,776,432	40.41	30000	股東權益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二、四.12、五及七	24,925,909	25,460,401	(2.10)		母公司股東權益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二及四.13	7,648,038	7,818,251	(2.18)	31000	股本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二、四.14及五	4,428,749	4,905,328	(9.72)	31001	普通股	四.22	52,277,026	52,277,026	-
						31500	資本公積	四.23	15,213,292	15,213,292	-
						32000	保留盈餘	四.24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19,009,053	15,609,529	21.78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二、三及四.21	271,009	-	-
						32011	未分配盈餘	十二	11,171,996	11,254,310	(0.73)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51,219)	(428,077)	(88.04)
						32523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二	1,089,282	1,908,179	(42.92)
						32544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25	(802,336)	(603,625)	32.92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8,178,103	95,230,634	3.10
						39500	少數股權		3,149,171	2,743,073	14.80
						30000	股東權益總計		101,327,274	97,973,707	3.42
10000	資產總計		\$1,738,125,272	\$1,603,235,300	8.4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738,125,272	\$1,603,235,300	8.4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林蔚政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民國一〇〇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變動百分比 (%)
41000	利息收入	二、五及十二	\$30,474,053	\$24,068,216	26.62
51000	減：利息費用	五	(11,755,192)	(8,597,898)	36.72
	利息淨收益		18,718,861	15,470,318	21.00
	利息以外淨收益				
42000	手續費淨收益	二、五及十二	6,825,223	6,609,029	3.27
425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損益	二、四.5、四.16、五及十二	1,217,803	550,090	121.38
43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二	1,748,812	2,333,712	(25.06)
43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二	(1,511)	-	-
440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二及四.8	50,572	78,947	(35.94)
44500	兌換利益	二	869,312	724,271	20.03
55000	資產減損損失	二	(111,846)	(75,107)	48.92
480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138,227	177,913	(22.31)
480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損益		14,936	(119,662)	(112.48)
48023	出售承受擔保品損益		7,202	1,039,642	(99.31)
48000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二、四.9及五	1,036,728	1,051,784	(1.43)
	小計		11,795,458	12,370,619	(4.65)
	淨收益		30,514,319	27,840,937	9.60
51500	呆帳費用	二、三、四.4及四.5	(627,177)	-	-
	營業費用				
58500	用人費用	二、四.26及五	(8,221,134)	(7,560,450)	8.7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二及四.26	(1,248,954)	(1,201,582)	3.94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五及十二	(7,244,961)	(6,397,947)	13.24
	小計		(16,715,049)	(15,159,979)	10.26
61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3,172,093	12,680,958	3.87
61003	所得稅費用	二、四.27及十二	(1,743,672)	(1,170,117)	49.02
69000	合併總淨利		\$11,428,421	\$11,510,841	(0.72)
	歸屬于：				
69601	母公司股東		\$11,139,739	\$11,306,391	(1.47)
69603	少數股權		288,682	204,450	41.20
69600	合併總淨利		\$11,428,421	\$11,510,841	(0.72)
69500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四.28			
	母公司股東		\$2.13	\$2.16	
	少數股權		0.06	0.04	
	合併總淨利		\$2.19	\$2.2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林蔚玫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附註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少 數 股 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 未實現損益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調整後)	十二	\$52,277,026	\$15,213,292	\$14,740,680	\$-	\$8,636,408	\$(10,449)	\$2,236,521	\$-	\$93,093,478	\$2,312,098	\$95,405,576
九十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四.24											
法定盈餘公積		-	-	868,849	-	(868,849)	-	-	-	-	-	-
現金股利		-	-	-	-	(7,819,640)	-	-	-	(7,819,640)	-	(7,819,640)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總淨利(調整後)	十二	-	-	-	-	11,306,391	-	-	-	11,306,391	204,450	11,510,84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權益法股權投資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二	-	-	-	-	-	(417,628)	-	-	(417,628)	-	(417,628)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數	二	-	-	-	-	-	-	(17,194)	(8)	(17,202)	-	(17,2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二	-	-	-	-	-	-	(311,148)	-	(311,148)	-	(311,14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二	-	-	-	-	-	-	-	(603,617)	(603,617)	-	(603,617)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	-	226,525	226,525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調整後)	十二	52,277,026	15,213,292	15,609,529	-	11,254,310	(428,077)	1,908,179	(603,625)	95,230,634	2,743,073	97,973,707
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二、三及四.21	-	-	-	268,791	-	-	-	-	268,791	-	268,791
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四.24											
法定盈餘公積		-	-	3,399,524	-	(3,399,524)	-	-	-	-	-	-
現金股利		-	-	-	-	(7,822,529)	-	-	-	(7,822,529)	-	(7,822,529)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總淨利		-	-	-	-	11,139,739	-	-	-	11,139,739	288,682	11,428,42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權益法股權投資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二	-	-	-	-	-	376,858	-	-	376,858	-	376,858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數	二	-	-	-	2,218	-	-	(5,077)	(1,177)	(4,036)	-	(4,0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二	-	-	-	-	-	-	(813,820)	-	(813,820)	-	(813,82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二	-	-	-	-	-	-	-	(197,534)	(197,534)	-	(197,534)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	-	117,416	117,416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2,277,026	\$15,213,292	\$19,009,053	\$271,009	\$11,171,996	\$(51,219)	\$1,089,282	\$(802,336)	\$98,178,103	\$3,149,171	\$101,327,27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註：員工紅利1,50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林蔚政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十二	\$11,428,421	\$11,510,84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項目及其他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二	1,248,954	1,201,582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與當期現金股利收現之差額部分	二	15,908	(20,042)
呆帳費用(備抵呆帳迴轉收入)	二、三、四、四及四.5	627,177	(91,464)
無形資產報廢損失	二	-	3,018
出售固定資產及承受擔保品利益	二	(188,421)	(1,203,570)
資產減損損失	二	111,846	75,1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83,397)	101,133
營業資產之(增加)減少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1,982,322	(12,283,913)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7,703)	(37,93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4,218,822	(24,525,140)
其他資產減少		178,481	5,138
營業負債之增加(減少)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十二	(14,355,351)	14,111,655
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		(50,498)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十二	(19,198,958)	4,281,637
應付稅款減少		(95,536)	(46,017)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十二	91,525	(61,0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5,923,592</u>	<u>(6,979,04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貼現及放款增加		(101,101,994)	(82,351,516)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減少		8,522,232	(26,666,41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16,617,605	(17,190,3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		27,327,819	22,175,23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		(13,191,103)	(2,116,639)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還股本		10,000	5,000
出售固定資產及承受擔保品		469,771	2,271,792
購置固定資產及增加承受擔保品		(502,378)	(361,397)
購置無形資產		(137,160)	(278,56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增加)減少		(122,363,834)	66,834,11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06,734)	189,863
其他資產減少		67,291	33,6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4,488,485)</u>	<u>(37,455,26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14,802,648	3,61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8,133,095)	12,934,091
存款及匯款增加		141,220,507	32,367,995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減少)		58,000	(145,000)
應付金融債券增加	十二	12,256,715	2,457,084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2,763,454	7,607,126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504,815)	653,159
子公司少數股權股東參與現金增資		-	626,200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四.24	(7,822,529)	(7,962,50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4,640,885</u>	<u>48,541,772</u>
匯率影響數		377,760	(332,4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453,752	3,775,0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671,369	19,896,3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0,125,121</u>	<u>\$23,671,36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10,782,125	\$8,709,566
本期支付所得稅		<u>\$692,718</u>	<u>\$482,335</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林蔚玫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銀行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係經政府於民國六十四年一月特許設立，並於民國六十四年五月廿日正式營業。主要經營之業務為：(1)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經營之業務；(2)外匯業務、保證業務及外匯投資業務諮詢服務等業務；(3)信託業務；(4)境外金融業務；(5)其他與華僑回國投資有關之金融業務等。

本行奉准經營之項目為：

- (1) 收受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 (2) 辦理短期、中期及長期放款。
- (3) 辦理票據貼現。
- (4) 投資有價證券。
- (5) 辦理國內匯兌。
- (6) 辦理商業本票之匯兌。
- (7) 簽發國內信用狀。
- (8) 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 (9) 辦理國內保證業務。
- (10) 代理收付款項。
- (11) 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 (12) 承銷及自營有價證券。
- (13) 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 (14) 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 (15) 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 (16) 辦理信用卡業務。
- (17) 代售金塊、金幣及銀幣。
- (18) 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 (19) 代理有價證券發行、轉讓、登記及股息利息紅利之發放事項。
- (20) 提供有價證券發行、募集之顧問服務。
- (21) 受託保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22) 以信託方式辦理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 (23) 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及旅行支票業務。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4) 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25) 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 (26) 辦理指定用途信託基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
- (27) 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28) 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 (29) 辦理與企業融資相關之財務顧問業務。
- (30) 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本行發行之股票原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八日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為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終止本行原有股票之上市買賣。本行與國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金融機構合併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七日進行合併，合併後以本行為存續銀行並更名為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及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進行合併，合併後以本行為存續銀行，第七商業銀行為消滅銀行。又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概括承受中聯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聯信託)特定資產負債及營業。

本行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7,124人及6,71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 (1) 本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包括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五十以上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 百分比(%)	說 明
本行	Indovina Bank Limited(以下簡稱越南 Indovina Bank)	銀行業務	50	越南 Indovina Bank 1992年10月29日設立於越南。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因總資產及營業收入佔本行各該項金額並不重大，故未編入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為：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本行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人身保代)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100	國泰人身保代設立於民國 89 年 3 月 23 日，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解散，並於民國 100 年 8 月 1 日完成清算程序。
本行	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財產保代)	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100	國泰財產保代設立於民國 89 年 3 月 23 日，於民國 99 年 1 月 15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解散，並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4 日清算完結備查。
本行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卡企業)	人力派遣業務	100	華卡企業設立於民國 88 年 4 月 9 日。

- (2) 本行與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之內部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予以銷除，其餘未銷除之交易事項，請參見附註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2.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 (1) 本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之財務報表包括總行及國內外各分行之帳目。總行及國內外各分行間之聯行往來及其內部損益於本行財務報表彙編時互相沖減。
- (2)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換算為新臺幣財務報表。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損益科目則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差額作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換算調整數，俟國外子公司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及財務報表換算

本行之國內總分行及子公司之外幣交易事項係按原幣金額列帳，外幣損益項目則按交易當時匯率折算為新臺幣列帳，因匯率調整而發生之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國外分行之資產負債項目，依國內總分行外幣帳目之折算原則折算；損益項目按月依月底結帳匯率折算後予以彙總，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採權益法之外幣股權投資，其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行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納入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適用範圍)等類；金融負債則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行及子公司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股票及基金係採交易日(即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之日期)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則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本行及子公司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其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本行及子公司對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三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原始認列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商品連動且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但不包含：

- ① 原意圖立即或於短期內出售而應分類為交易目的者。
- ② 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者。
- ③ 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備供出售者。
- ④ 因債務人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者。

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7) 金融負債

本行及子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以上所稱公平價值，若為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上市(櫃)權益證券及衍生性商品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及結算價，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或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包括債券、混合型商品及衍生性商品等，則以適當之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以上所稱攤銷後成本衡量，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本行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5.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行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換匯換利、選擇權、期貨及利率交換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本行及子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行及子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融資，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本行及子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行及子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7. 附條件票債券交易

票債券以附買回或附賣回為條件之交易，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分別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其與約定賣(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8.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行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業已減損，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列為當期損益。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減損損失後，利息收入之認列係以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採用之折現率估列入帳。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應不使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行及子公司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行及子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放款及應收款

本行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就貼現、放款及應收款項之結算日餘額，依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並參酌法令規定酌予提列備抵呆帳，對逾期未能收回之款項，確定無法收回者，經提報董事會或常務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本行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放款及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之放款及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之放款及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放款及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放款及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以合併估計為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規定計算之備抵呆帳金額，再與本行依主管機關規定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計算之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標準比較，兩者擇其高者，認列為結算日備抵呆帳餘額。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避險會計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 (1)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
- (2) 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
-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指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

本行規避已認列應付金融債券之利率風險依公平價值避險處理。

本行在指定避險開始時，有關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避險策略等，即備有正式書面文件。文件中載明避險工具、相關被避險項目或交易及被規避風險本質之確認，與如何評估避險工具抵銷欲規避風險造成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之有效性。本行預期於避險開始及避險期間中，該避險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避險期間被規避風險所造成之公平價值變動。本行並持續於避險期間中評估避險有效性，以確信該避險於避險期間中持續高度有效。

當公平價值避險符合避險會計規定之條件後，依下列方式處理：

公平價值避險中，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續後評價，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採公平價值避險之被避險項目原係以攤銷後成本評價時，被避險項目依上段所認列之帳面價值調整數，仍於被避險項目剩餘存續期間依有效利率法攤銷並認列於損益表中。得於認列調整數時即開始攤銷，或至遲自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期間始攤銷。

當有任何下列之情形發生時，本行即停止適用避險會計之規定：

- (1) 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時。
- (2) 避險不再符合避險關係之條件時。
- (3) 本行取消原指定之避險。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含)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與關係人合併持有同一被投資公司股權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按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則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屬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惟後續新產生之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對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者，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處理。

11.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或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當其價值發生重大減損時，依資產減損規定處理；經常性之維護及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或變賣時，其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有關項目予以減除，所產生之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2) 折舊係採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5~60年
機器設備：	3~8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7年
其他設備：	3~15年

若上述資產已認列減損損失，則於該項資產剩餘耐用年限內以調整後之帳面價值減除殘值後重新計算提列折舊。

又上述資產於耐用年限屆滿繼續使用時，仍應就殘值繼續提列折舊。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無形資產及商譽

(1) 無形資產

本行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經評估本行及子公司之無形資產耐用年限皆屬有限。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本行及子公司依無形資產之類別彙總相關政策如下表：

類別	有限耐用年限	攤銷方法
電腦軟體成本及權利金等	3-8 年	直線法
其他無形資產	4 年	直線法

(2) 商譽

因合併或概括承受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平價值與收購成本比較，若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將超過部份列為商譽。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不須攤銷，惟每年應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13. 土地使用權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之土地使用權利係以淨額列示。其所擁有使用權利之土地座落於河內、平陽及同奈，該權利之攤銷期間，係自獲得土地使用權利當日起至銀行經營到期日止，採直線法平均攤銷。

14. 承受擔保品

本行承受擔保品係承受放款客戶之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加計必要成本入帳，期末以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已減損，則提列減損損失列於「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項下。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金融資產證券化

本行係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採行特殊目的信託方式，將本行之企業貸款債權及其相關權益信託移轉受託機構，由受託機構據以發行受益證券，並將募集所得資金交付本行。在此交易架構下，本行已喪失企業貸款債權之控制權，除為信用增強而保留之次順位受益證券，因無公開市場依其性質帳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外，餘均自放款中除列，並認列出售損益。

出售金融資產之損益係按出售所得與金融資產帳面價值之差額計算，該帳面價值須以移轉日出售及保留權利間之相對公平市價為基礎予以分攤，由於出售資產及保留權利並無市場報價作為公平市價，故本行根據該金融資產之預計信用損失率、預計提前還款率及有關風險相當之折現率等主要假設之最佳估計，評估未來預計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作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行及子公司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資產如有減損跡象應即進行減損測試，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測試結果，如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其後於資產負債表日若有證據顯示前述資產(不含商譽)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按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17. 保證責任準備

本行保證責任準備係就關稅、貨物稅及履約等各項保證之結算日餘額，參照法令規定之最高限額內酌予提列，備供抵償代客保證業務所可能發生之損失。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8. 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本行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係依原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為備供彌補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損失超過買賣有價證券利益之差額，每月若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超過損失時，則就超過部份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有價證券損失準備，前項買賣有價證券損失準備累積超過新臺幣二億元時，得免繼續提列。嗣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發布相關函令將前述提列買賣損失準備之規定刪除而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停止提列，並將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依修正前「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一條所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

19. 退休金

本行對全體員工訂有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之薪資計算。本行依退休辦法及「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分別成立「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一定之提撥率分別提撥退休金撥交由退休基金專戶及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前述退休基金及勞工退休準備金與本行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中。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行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本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應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20.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利息法認列；惟本行之授信對內停止計息之部分及因紓困協議而同意記帳之利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股利收入之認列

權益證券之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應自證券投資成本中減除；除屬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者，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投資收益外，其他權益證券於投資當年度收到之現金股利，應列為投資成本之收回；以後各年度所收到之現金股利，應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列為投資收益，如收到之現金股利累積數超過自投資日以後至發放股利之上年度期末止之被投資公司損益累積數時，則應將所收到屬於該超過部分之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收回。

若收到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

22. 所得稅

本行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計其備抵評價金額。本行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

本行及子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行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代行股東會之董事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本行與母公司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

2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052號函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24.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之金額可合理估計者，則於帳上認列其損失金額。若其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該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中揭露其相關資訊。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5.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行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2. 本行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3. 本行依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十一日金管證券字第 0990073857 號令，刪除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證券商應提列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之規定；另依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三日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0440 號令，本行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列之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金額，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11,995,509	\$10,829,153
待交換票據	8,641,631	3,970,331
存放同業	9,487,981	8,871,885
合計	<u>\$30,125,121</u>	<u>\$23,671,369</u>

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拆放同業	\$30,729,847	\$19,252,248
存放央行—存款準備金專戶及一般戶	69,371,694	87,160,710
合計	<u>\$100,101,541</u>	<u>\$106,412,958</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本行

存放央行－存款準備金專戶及一般戶中包括本行新臺幣及外幣存款準備金。

依中華民國中央銀行規定，本行就每月各項新臺幣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臺幣存款準備金中分別有 39,432,413 千元及 36,144,605 千元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另本行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每月依規定計算法定準備金之日平均餘額，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匯存款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166,595 千元及 131,668 千元。

(2)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據當地金融機構相關法令規定所提存之法定準備金分別為 449,857 千元及 645,637 千元，存放於 State Bank of Vietnam.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股 票	\$114,388	\$152,416
短期票券	14,865,231	45,507,226
債 券	1,228,191	905,918
海外金融商品	418,732	135,251
衍生性金融商品	5,287,567	19,424,428
小 計	<u>21,914,109</u>	<u>66,125,239</u>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海外金融商品	-	2,838
合 計	<u>\$21,914,109</u>	<u>\$66,128,077</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金融商品中有面額 603,000 千元之債票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 667,777 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底前以 667,911 千元買回。
-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含避險交易)之合約金額(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之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分別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其他金融資產)，資訊揭露如下：(單位：美金千元)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	\$26,055,155	\$28,241,789
利率交換合約	8,678,165	11,173,710
換匯換利合約	54,079	208,729
選擇權	837,744	726,672
期貨	-	6,058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	7,000

- (3)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25,759,100 千元及 20,786,489 千元。

4. 應收款項—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15	\$505
應收帳款	39,793,950	37,630,992
應收利息	2,810,652	2,029,864
應收連結稅制款項	554,163	1,422,159
應收外匯款	2,078,037	697,608
應收承兌票款	1,249,855	1,484,048
應收退稅款	121,290	151,273
應收承購帳款	1,370,952	1,176,432
其他應收款	810,278	15,353,934
合計	48,789,192	59,946,815
折溢價調整	(2,638)	-
減：備抵呆帳	(2,754,511)	(2,208,657)
淨額	<u>\$46,032,043</u>	<u>\$57,738,158</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00 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2,167,737	\$40,920	\$2,208,657
本期迴轉數	(264,737)	-	(264,737)
沖銷數	(366,477)	-	(366,477)
收回債務協商已沖銷數	152,162	-	152,162
收回已沖銷數	653,921	-	653,921
本期重分類	(2,212,746)	2,583,731	370,985
期末餘額	\$129,860	\$2,624,651	\$2,754,511

	99 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2,023,120	\$366,597	\$2,389,717
本期迴轉數	(437,343)	-	(437,343)
沖銷數	(611,078)	-	(611,078)
收回債務協商已沖銷數	141,961	-	141,961
收回已沖銷數	725,400	-	725,400
本期重分類	325,677	(325,677)	-
期末餘額	\$2,167,737	\$40,920	\$2,208,657

本行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對於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估計係以截至目前所得知及可確認、可估算之資料，作估計損失之基礎，該項估計並不包括因未來情況之發展，在未來方得確認或估算之事項，亦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預期信用損失。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出口押匯	\$355,418	\$250,054
透 支	497,529	494,831
短期放款	264,838,787	227,253,116
中期放款	284,204,215	220,575,591
長期放款	457,332,942	456,806,780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429,956	2,697,253
合 計	1,010,658,847	908,077,625
折溢價調整	866,690	-
減：備抵呆帳	(9,599,743)	(7,082,482)
淨 額	<u>\$1,001,925,794</u>	<u>\$900,995,143</u>

- (1) 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分別為 2,987,964 千元及 3,163,757 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未計提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23,172 千元及 30,185 千元。
- (2)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 (3) 地區別、產業別資訊，請參閱附註十.7(2)說明。
- (4)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① 本行

	100 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2,558,366	\$4,343,512	\$6,901,878
本期提列數	790,396	-	790,396
沖銷數	(371,425)	-	(371,425)
收回債務協商已沖銷數	67,711	-	67,711
收回已沖銷數	2,201,404	-	2,201,404
本期重分類	(2,186,645)	1,815,660	(370,985)
匯率影響數	-	88,572	88,572
期末餘額	<u>\$3,059,807</u>	<u>\$6,247,744</u>	<u>\$9,307,551</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9 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2,669,862	\$3,392,833	\$6,062,695
本期提列數	291,627	-	291,627
沖銷數	(1,522,668)	-	(1,522,668)
收回債務協商已沖銷數	9,993	-	9,993
收回已沖銷數	2,138,334	-	2,138,334
本期重分類	(1,028,782)	1,028,782	-
匯率影響數	-	(78,103)	(78,103)
期末餘額	\$2,558,366	\$4,343,512	\$6,901,878

②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100 年度	99 年度
期初餘額	\$180,604	\$158,569
本期提列數	101,518	54,252
匯率影響數等	10,070	(32,217)
期末餘額	\$292,192	\$180,604

本行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對於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估計係以截至目前所得知及可確認、可估算之資料，作估計損失之基礎，該項估計並不包括因未來情況之發展，在未來方得確認或估算之事項，亦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預期信用損失。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股 票	\$6,765,923	\$12,874,519
基金及受益證券	1,230,942	721,660
債 券	31,054,821	38,384,406
海外金融商品	8,787,749	24,017,645
合 計	\$47,839,435	\$75,998,23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分別有 1,504,328 千元及 3,558,448 千元，業已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準備及擔保品。
-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有面額 13,088,400 千元之債券及短期票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 13,546,462 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一〇〇一年三月底前以 13,557,277 千元買回。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有面額 20,240,213 千元之債券及短期票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 21,011,779 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一〇〇〇年三月底前以 21,018,127 千元買回。

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面額	攤銷後成本	面額	攤銷後成本
債 券	\$2,324,705	\$2,446,128	\$2,300,306	\$2,432,181
海外金融商品	16,411,533	16,900,723	3,453,285	3,678,506
合 計	<u>\$18,736,238</u>	<u>\$19,346,851</u>	<u>\$5,753,591</u>	<u>\$6,110,687</u>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中分別有 635,080 千元及 352,172 千元，業已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準備及擔保品。

8.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華卡企業公司	\$39,202	100.00	\$1,974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	-	169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98,115	30.15	20,272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1,405,308	24.57	28,404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公司	5,203	4.76	(247)
合 計	<u>\$1,547,828</u>		<u>\$50,572</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投資利益
華卡企業公司	\$39,312	100.00	\$2,316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36,182	100.00	10,621
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	-	-	200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77,389	30.15	21,424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1,419,443	24.57	44,371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公司	5,445	4.76	15
合 計	<u>\$1,577,771</u>		<u>\$78,947</u>

- (1) 本行之轉投資事業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十五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解散，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清算完結備查。
- (2) 本行之轉投資事業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一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解散，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完成清算程序。
- (3) 本行投資於宏遠科技創業投資公司，因本行與關係人合併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故採權益法評價。
- (4) 本行上列部份採權益法評價股權投資之餘額及其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之投資損益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本行認為倘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其影響並不重大。

9.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1,438,773	\$1,205,07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3,396,590	3,507,414
買入匯款	5,437	3,613
合 計	<u>\$4,840,800</u>	<u>\$4,716,102</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部分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分別提列累計減損損失 386,131 千元及 387,386 千元。
-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屬公平價值避險，其公平價值分別為 1,438,773 千元及 1,205,075 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之避險淨利益分別為 432,885 千元及 455,857 千元，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下。

1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淨額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特別股	\$549,730	\$549,730
定期存單	407,350,000	292,375,000
債券	95,586	95,586
海外金融商品	18,692,534	11,259,927
合計	426,687,850	304,280,243
減：累計減損	(1,547,584)	(1,503,811)
淨額	<u>\$425,140,266</u>	<u>\$302,776,432</u>

- (1)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定期存單中，業已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準備及擔保品者分別為 38,500,000 千元及 23,500,000 千元。
- (2) 本行持有之部份證券化商品及金融債等金融資產，因發生交易對手違約、資產池信用惡化及發行公司破產等減損客觀證據，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分別提列累計減損損失 1,425,790 千元及 1,371,188 千元。

另本行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因發行公司違約及無足夠財務能力償還到期債券金額，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分別提列累計減損損失 121,794 千元及 132,623 千元。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金融資產證券化

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以證券化交易方式出售企業貸款債權，將帳面價值合計 5,446,335 千元之貸款信託移轉於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受益證券，發行期間為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至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止。

該信託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優先順位受益證券清償後，僅剩本行持有之次順位受益證券(第五、六、七順位受益證券)，依信託契約規定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進行清算分配後辦理終止。

本次發行受益證券明細如下：

受益證券種類	清償順位	發行面額(千元)	票面利率
優先順位	第一順位	\$3,335,000	2.175%
優先順位	第二順位	315,000	2.325%
優先順位	第三順位	340,000	2.545%
優先順位	第四順位	480,000	2.945%
次順位	第五順位	200,000	3.00%
次順位	第六順位	200,000	3.20%
次順位	第七順位	576,335	-

本行保留第五、六及第七順位之次順位受益證券面額 976,335 千元；對前四順位受益證券投資人依其票面支付利息後之剩餘利息保有權利。當債務人無法支付到期款項時，受益證券投資人及受託機構對於本行之其他資產並無追索權。保留權利之本金受償順位在投資人權利之後，且其價值受移轉債權之信用風險、提前還款及利率風險影響。

(1) 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

在證券化之初始衡量日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u>96年5月28日</u>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年)	2.210
預期提前還款率(每年比率)	3%
預計信用損失率(每年比率)	3.71%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每年比率)	2.2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預期靜態群組損失率：

因證券化之企業貸款並未有實際信用損失，故預期靜態群組損失等於預計信用損失率。

(3) 現金流量：

民國九十九年度自證券化信託收到及支付予證券化信託之現金流量彙總如下：

	<u>99 年度</u>
收到服務利益	\$104
收到保留權利之其他現金流量	7,789
收回清償能力準備金	15,613

12. 固定資產—淨額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u>99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房屋基地	\$14,600,863	\$14,707,197
房屋及建築	11,668,159	11,682,919
機器設備	4,391,157	4,380,472
交通及運輸設備	86,580	93,720
租賃權益改良	16,116	15,563
其他設備	5,550,996	5,423,378
未完工程及預付資產款	136,041	109,099
小 計	<u>36,449,912</u>	<u>36,412,348</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287,578)	(3,050,434)
機器設備	(3,618,720)	(3,472,838)
交通及運輸設備	(65,373)	(68,669)
租賃權益改良	(12,359)	(9,196)
其他設備	(4,539,973)	(4,350,810)
小 計	<u>(11,524,003)</u>	<u>(10,951,947)</u>
淨 額	<u>\$24,925,909</u>	<u>\$25,460,401</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無形資產－淨額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重分類</u>	<u>本期減少</u>	<u>匯差</u>	<u>期末餘額</u>
<u>100 年度</u>						
取得成本：						
商譽	\$6,673,083	\$-	\$-	\$-	\$-	\$6,673,083
電腦軟體成本	1,762,737	137,160	(119,414)	(142,010)	1,593	1,640,066
土地使用權	355,080	-	-	-	14,140	369,220
攤銷及減損：						
攤銷	(972,649)	(209,035)	14,274	134,558	(1,479)	(1,034,331)
淨 額	<u>\$7,818,251</u>	<u>\$(71,875)</u>	<u>\$(105,140)</u>	<u>\$(7,452)</u>	<u>\$14,254</u>	<u>\$7,648,038</u>
<u>99 年度</u>						
單獨取得成本：						
商譽	\$6,673,083	\$-	\$-	\$-	\$-	\$6,673,083
電腦軟體成本	1,337,606	278,563	307,392	(156,997)	(3,827)	1,762,737
土地使用權	390,430	-	-	-	(35,350)	355,080
攤銷及減損：						
攤銷	(928,760)	(201,061)	-	153,979	3,193	(972,649)
淨 額	<u>\$7,472,359</u>	<u>\$77,502</u>	<u>\$307,392</u>	<u>\$(3,018)</u>	<u>\$(35,984)</u>	<u>\$7,818,251</u>

商譽之減損測試：

(1) 本行因合併而取得之商譽，其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為 6,673,083 千元。

(2) 決定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基礎：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其所使用之現金流量係以管理當局核定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計算基礎。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說明如下：

① 折現率：

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於該現金產生單位之風險評估，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式計算而得。

② 用以外推超過財務預算期間現金流量估計之成長率：

係以國內各研究機構發布之評估數據預估。

(4) 關鍵假設變動之敏感度說明：

本行認為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其商譽產生減損。

14. 其他資產－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218,835	\$297,508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22,573	155,698
跨行清算基金	1,363,563	1,333,063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1,712,151	1,912,606
(100年及99年12月31日已分別減除 累計減損237,055千元及230,494千元)		
存出保證金－淨額	992,349	1,059,640
遞延退休金成本	44,802	84,20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2,048	3,968
其他	62,428	58,644
合 計	<u>\$4,428,749</u>	<u>\$4,905,328</u>

1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同業存款	\$2,660,943	\$2,141,169
郵政轉存款	19,407,169	19,560,471
透支同業	86,387	88,109
同業拆放	40,120,574	23,561,462
合 計	<u>\$62,275,073</u>	<u>\$45,351,211</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4,835,152	\$18,920,126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首順位金融債券	-	5,113,984
合 計	<u>\$4,835,152</u>	<u>\$24,034,110</u>

- (1) 民國九十二年四月本行奉准發行首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25,000,000 千元，分次發行，第一次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發行 5,000,000 千元，第二、三、四次分別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四日、十二月十日、十二月十一日發行 3,200,000 千元、2,700,000 千元、1,800,000 千元。第五次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發行 2,000,000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債券均已到期。

民國九十三年五月本行奉准發行首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25,000,000 千元，分次發行，於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八日及七月十五日分別發行 1,000,000 千元、3,500,000 千元、2,000,000 千元及 1,000,000 千元，為期分別為五年至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約定利率為浮動利率、反浮動利率或條件式利率 (specific structure rate)，每三或六個月付息一次。另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十日、十一月二十五日、十一月二十六日、十二月九日、十二月十日、十二月二十二日、十二月二十三日及十二月二十九日分別發行 2,500,000 千元、1,500,000 千元、1,500,000 千元、2,500,000 千元、1,500,000 千元、2,500,000 千元、1,000,000 千元及 1,000,000 千元，為期分別為五年至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每三個月付息一次。又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十四日及二月二十二日分別發行 2,000,000 千元及 1,500,000 千元，為期五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每三個月付息一次。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債券均已到期。

上述首順位金融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之支付順位同於本行其他債務，且優於本行股東之剩餘財產分派權及次順位金融債券。

- (2)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帳面價值與到期日依合約應支付金額之差額為 113,984 千元。
- (3)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24,541,297 千元及 20,236,399 千元。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7. 應付款項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8,725,729	\$8,721,065
應付利息	2,582,401	1,878,991
應付費用	3,914,748	3,609,275
應付外匯款	742,049	16,824,664
承兌匯票	1,256,741	1,485,556
應付稅款	394,222	486,678
應付代收款	232,540	244,037
其他應付款	3,301,163	2,336,024
合 計	<u>\$21,149,593</u>	<u>\$35,586,290</u>

18. 存款及匯款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支票存款	\$15,025,841	\$14,326,412
活期存款	234,041,131	220,412,050
活期儲蓄存款	561,876,492	565,462,984
定期存款	394,828,523	295,727,362
可轉讓定期存單	1,581,400	1,258,000
定期儲蓄存款	276,089,504	244,331,456
代為確定用途信託資金	-	39,084
匯出匯款	313,280	360,591
應解匯款	273,016	313,519
合 計	<u>\$1,484,029,187</u>	<u>\$1,342,231,458</u>

19. 應付金融債券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次順位金融債券	\$34,724,925	\$22,576,769
金融債券折價	(32,218)	(37,910)
評價調整	1,331,118	1,115,825
合 計	<u>\$36,023,825</u>	<u>\$23,654,684</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四年十月本行奉准發行可贖回海外次順位金融債券五億美元，為期十五年，票面利率 5.5%，半年付息一次，十年後可贖回，此金融債券係採用避險會計處理，詳附註十.8 說明。本行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買回前述部份海外次順位金融債美金 172,620 千元。

民國九十七年九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1,200,000 千元，為期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2.95%，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九十七年九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1,000,000 千元，為期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約定利率為浮動利率，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九十七年十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2,800,000 千元，為期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2.95%，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3,650,000 千元，為期八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2.42%，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九十八年七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1,500,000 千元，為期十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2.60%，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3,850,000 千元，為期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1.65%，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1,500,000 千元，為期十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1.72%，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3,900,000 千元，為期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1.65%，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2,500,000 千元，為期十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1.72%，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上述次順位金融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之支付順位僅優於本行股東之剩餘財產分派權，次於本行其他債務。

民國九十九年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發行金融債券，總額越南盾 2 兆元，為期二年，第一年利率 13.5%，第二年利率按平均存款利率加 2.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0. 其他金融負債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撥入放款基金	\$135,518	\$180,396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10,475,555	7,667,223
合 計	\$10,611,073	\$7,847,619

21. 其他負債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845,953	\$687,818
預收款項	382,624	272,474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441,911	460,117
保證責任準備	24,892	24,892
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	268,791
存入保證金	1,044,328	1,545,545
土地增值稅準備	37,986	40,3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796	108,034
其 他	12,643	12,158
合 計	\$2,813,133	\$3,420,165

依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十一日金管證券字第 0990073857 號令，刪除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證券商應提列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之規定；另依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三日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0440 號令，本行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列之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金額，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

22. 股 本

本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均為 52,277,026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5,227,703 千股，全額發行。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3. 資本公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合併溢額	\$10,949,303	\$10,949,303
現金增資溢價	4,249,096	4,249,096
其他	14,893	14,893
合計	<u>\$15,213,292</u>	<u>\$15,213,292</u>

24. 盈餘分配

- (1) 本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如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時，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再次分配股息，如有餘額依下列百分比分配，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五及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 (2) 依公司法規定，上述法定盈餘公積應每年提撥，至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時，超過部份得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 (3)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1,500 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依近三年實際支付之平均金額按月估列，並認列為本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 (4) 本行董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依法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a)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3,399,524 千元，(b)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 7,822,529 千元。員工紅利 1,500 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a)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868,849 千元，(b)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 7,819,640 千元。員工紅利 1,500 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有關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5. 退休金

(1) 本行

①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61,692	\$146,423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服務成本	142,191	132,723
利息成本	65,198	64,437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37,103)	(37,799)
淨攤銷數額	86,759	74,538
小計	257,045	233,899
合計	\$418,737	\$380,322

②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退休金調節等相關資訊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1,828,036)	\$(1,615,718)
非既得給付義務	(1,038,366)	(927,236)
累積給付義務	(2,866,402)	(2,542,95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75,084)	(716,952)
預計給付義務	(3,341,486)	(3,259,90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020,449	1,855,136
提撥狀況	(1,321,037)	(1,404,77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4,802	84,200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276,235	1,320,57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845,953)	(687,8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845,953)	\$(687,81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本行職工退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為 2,587,549 千元及 2,310,602 千元。

(2)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	\$-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955	2,187
合計	\$955	\$2,187

26. 營業費用

本行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613,420	\$6,101,897
員工保險費	801,800	740,612
退休金費用	419,692	382,509
其他用人費用	386,222	335,432
折舊費用	1,039,919	1,000,521
攤銷費用	209,035	201,06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7. 營利事業所得稅

依據財政部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二日台財稅第九一〇四五八〇三九號函「營利事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及企業併購法第四十條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原則」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且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十二個月之年度起，得選擇以金融控股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本行自民國九十二年度起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九十一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按上函規定選擇採行合併結算申報方式，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收付之撥補金額，以應收(付)連結稅制款項列帳，惟所得稅之計算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當期應計所得稅：		
國內：一般	\$(1,532,966)	\$(1,224,702)
分離課稅之利息收入	-	(5,030)
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之稅率分別為 25%及 20%)	(189,672)	(118,024)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備抵呆帳超限數	224,139	-
備抵承受擔保品迴轉	(1,198)	(2,548)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49,076)	(10,470)
備抵評價	(38,841)	61,38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	9,423
其他	(76,173)	(60,828)
國外分行所得稅影響數	(27,809)	(82,060)
所得稅調整數	(52,076)	262,735
所得稅費用	\$(1,743,672)	\$(1,170,117)

依照所得稅法規定，本行國內外所得應合併計繳所得稅，但國外所得已向來源國政府繳納之所得稅款，得檢據申請扣抵應納稅額，扣抵之數以不超過因加計國外所得而依國內適用稅率計算加徵之稅額為限。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u>本行</u>		
產生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	\$250,119	\$545,936
其他	2,014,187	1,385,190
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數	1,318,462	-
承受擔保品未實現減損損失	35,170	30,939
金融商品評價	5,968	115,834
其他損失估列	3,018	139,925
其他	368,298	466,064
國外分行遞延所得稅資產	113,036	98,604
 <u>本行</u>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7,292	\$226,5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4,932)	(328,291)
備抵評價	(45,156)	(6,316)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u><u>\$(22,796)</u></u>	<u><u>\$(108,034)</u></u>
 <u>子公司</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u>\$12,048</u></u>	<u><u>\$3,968</u></u>

(3) 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行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百分之二十；又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行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為百分之十七。

(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五年度。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本行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46,413	\$274,653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1,171,996	11,254,310

本行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45%，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49%。

28. 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按稅後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

	100年度	99年度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5,227,703 千股	5,227,703 千股
	100年度	9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3,172,093	\$12,680,958
所得稅費用	(1,743,672)	(1,170,117)
合併總淨利	\$11,428,421	\$11,510,841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11,139,739	\$11,306,391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	288,682	204,450
合併總淨利	\$11,428,421	\$11,510,841
	100年度	99年度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52	\$2.42
所得稅費用	(0.33)	(0.22)
合併總淨利	\$2.19	\$2.20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2.13	\$2.16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	0.06	0.04
合併總淨利	\$2.19	\$2.2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行之關係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之母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之子公司
Cathay Insurance (Bermuda) Co., Ltd.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之子公司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之子公司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之子公司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完成清算程序)
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清算完結備查)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等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所經營之投資信託基金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國泰產險之子公司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國泰產險之子公司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三井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國泰世紀不動產仲介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國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世華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併入國泰建設公司)
國泰霖園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台灣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與本行之關係
財團法人國泰世華銀行文化慈善基金會 Vietinbank	本行為其主要捐贈人 與本行分別持有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百分之五十股權越方合資者
其他關係人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董事長暨總經理 二親等以內親屬等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放款及存款

科 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度	99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度
	估各該科目		本期利息收入	估各該科目		本期利息收入
	金 額	餘額百分比	(支出)	金 額	餘額百分比	(支出)
貼現及放款						
國泰建設公司	\$-	-	\$3,877	\$-	-	\$-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	-	5,699	720,000	0.08%	5,373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80,000	0.01%	1,715	100,000	0.01%	1,730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103,000	0.01%	4,152	212,000	0.02%	5,581
其 他	207,829	0.02%	4,862	245,380	0.03%	3,778
合 計	\$390,829	0.04%	\$20,305	\$1,277,380	0.14%	\$16,462
存款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60,579	-	\$(106)	\$3,448	-	\$(8)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62,695,468	4.23%	(296,518)	9,419,005	0.70%	(74,827)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1,335,125	0.09%	(7,663)	1,599,445	0.12%	(7,776)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746,384	0.05%	(1,304)	310,162	0.02%	(335)
國泰期貨公司	2,289,023	0.16%	(17,319)	1,136,562	0.08%	(11,137)
國泰創業投資公司	17,239	-	(18)	960	-	(8)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695,233	0.11%	(6,449)	736,719	0.06%	(2,186)
國泰建設公司	215,767	0.02%	(130)	133,171	0.01%	(51)
越南國泰人壽公司	23,279	-	(369)	21,810	-	(1,899)
國泰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等	3,533,073	0.24%	(23,593)	4,586,292	0.34%	(30,024)
其 他	6,278,454	0.42%	(50,289)	5,891,878	0.44%	(37,153)
合 計	\$78,889,624	5.32%	\$(403,758)	\$23,839,452	1.77%	\$(165,40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 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利率區間(%)
<u>折放同業</u>				
Vietinbank	\$13,646,768	\$5,731,948	\$83,165	2.40%-19%
<u>存放同業</u>				
Vietinbank	23,666	23,666	20	-
<u>同業存款</u>				
Vietinbank	17,671	1,395	-	-
<u>同業拆放</u>				
Vietinbank	4,657,248	4,072,018	(54,960)	11.50%-16%
科目/關係人名稱	99 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利率區間(%)
<u>存放同業</u>				
Vietinbank	\$8,070	\$16,158	\$1	-
<u>同業存款</u>				
Vietinbank	242	-	(30)	2.4%-14%
<u>同業拆放</u>				
Vietinbank	615,466	615,466	(13,626)	11.5%

本行與關係人間之存放款條件，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餘交易之條件均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 (2) 與關係人間放款、保證款項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詳附表十三說明。
- (3) 本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註)：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68,984	\$66,148

註：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另支付管理階層座車司機之報酬分別為 3,990 千元及 4,344 千元。

本行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長、副董事長、董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相關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附條件票債券交易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 年度	
	期末餘額	利息支出
<u>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u>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61,010	\$(199)
其他	1,300,456	(1,799)
合 計	<u>\$1,361,466</u>	<u>\$(1,998)</u>

科目/關係人名稱	99 年度	
	期末餘額	利息支出
<u>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u>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00,000	\$(93)
其他	538,594	(732)
合 計	<u>\$638,594</u>	<u>\$(825)</u>

(5) 租 賃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 年度	99 年度
<u>租金收入</u>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36,460	\$29,187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6,559	5,006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10,789	8,082
國泰世華文化慈善基金會	1,000	1,000
<u>租金支出</u>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339,807	333,726
國泰建設公司	16,041	9,283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8,757	14,194

關係人名稱	存出保證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71,365	\$71,606
國泰建設公司	3,786	2,180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	1,83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存入保證金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8,921	\$8,438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1,661	1,620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2,299	2,751

上述關係人之租賃交易條件與一般市場行情無重大差異，其租金之收取或支付依租賃契約辦理。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6) <u>手續費收入</u>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1,717,821	\$1,511,864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76,834	72,347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8,868	6,852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27,712	30,296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公司	4,490	3,996
(7) <u>雜項收入</u>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1,186	3,694
(8) <u>業務費用</u>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101,583	100,663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2,400	2,400
華卡企業公司	242,154	243,444
神坊資訊公司	475,643	476,154
國泰建設公司	7,411	7,229
霖園保全公司	1,010	2,020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8,991	5,646
(9) <u>本期支付保險費</u>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620,289	595,325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101,622	116,77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10) <u>應收連結稅制款項</u>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554,163	\$1,422,159
(11)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註)	-	316,996
(12) <u>存出保證金</u>		
國泰期貨公司	72,544	33,460
(13) <u>應付費用</u>		
華卡企業公司	27,223	25,810
(14) <u>應支付款項</u>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44,226	45,275
神坊資訊公司	10,272	18,469

註：本投資標的為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所經理之投資信託基金。

(15) 其 他

- a.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二季出售台北市漢中段房地予國泰人壽保險公司，淨售價合計為 316,210 千元(已減除稅費)，扣除帳面成本 146,959 千元後，認列處分利益 169,251 千元，帳列於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項下。
- b.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支付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提供工程規劃、設計維護服務等分別為 11,961 千元及 15,504 千元，帳列固定資產及營業費用項下。
- c.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向神坊資訊公司購買兌換贈品之紅利點數，以供客戶兌換贈品之用，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兌換之點數折算金額分別為 32,817 千元及 30,629 千元。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d.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與國泰人壽保險公司簽訂授信額度轉讓合約，轉讓聯貸案放款金額分別為 1,280,000 千元及 910,000 千元。
- e. 本行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與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簽訂授信額度轉讓合約，轉讓聯貸放款金額為 100,000 千元。
- f.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委託國泰世紀不動產仲介公司出售固定資產－土地及房屋，分別支付佣金 2,915 千元及 23,415 千元，帳列財產交易利益減項。

上述各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本行與每一關係人之交易事項餘額未達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一定比率者得不單獨列示，而以總額彙列。

六、質押或受限制之資產

詳附註四說明。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及子公司計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1. 本行

(1) 各項信託代理及保證：

保管項目	\$283,313,658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419,563
受託代收及代放款	46,271,479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及集保票券	548,802,600
受託經理理財經紀業務	2,670,038
商業本票、關稅及履約等各項保證金額	13,245,165
客戶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餘額	4,308,561
不可撤銷之貸款承諾	51,897,159
信用卡授信承諾	282,315,962
受託承銷印花稅票、有價證券及紀念幣	1,00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因正常業務關係，發生部份重大尚未結案之訴訟事項如下：

「理律法律事務所」與「美商新帝公司」主張發生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的「理律員工劉偉杰監守自盜案」係因本行業務疏失所致，故分別請求本行賠償 900,000 千元及 3,090,000 千元不等，該案已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進入訴訟程序，目前於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行及委任律師認為該案對本行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 (3)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完成之固定資產購買合約總價計 350,941 千元，已支付價款 50,851 千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資產款項下。

- (4) 本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簽訂有效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未來租賃期間本行估計應支付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1.1.1~101.12.31	\$824,175
102.1.1~102.12.31	366,094
103.1.1~103.12.31	154,150
104.1.1~104.12.31	86,734
105.1.1~105.12.31	45,702

2.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 (1) 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之合約金額如下：

客戶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餘額	\$1,169,380
保證金額	643,612

-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之營業場所已簽訂之重大租賃契約，其金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1.1.1~101.12.31	\$45,110
102.1.1~105.12.31	101,30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本行及子公司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626,542	\$16,626,542	\$46,703,649	\$46,703,6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7,839,435	47,839,435	75,998,230	75,998,230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商品投資	444,487,117	444,566,883	308,887,119	308,929,098
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96,590	(註)	3,507,414	(註)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資產	1,181,491,073	1,181,491,073	1,108,807,274	1,108,807,274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5,113,984	5,113,984
應付金融債券	36,023,825	36,023,825	23,654,684	23,654,684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負債	1,594,170,216	1,594,170,216	1,455,698,179	1,455,698,179

註：實務上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遠期外匯	2,290,792	2,290,792	551,246	551,246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68,302	68,302	43,458	43,458
換匯	522,734	522,734	15,882,187	15,882,187
換利	3,218,010	3,218,010	3,703,040	3,703,040
換匯換利	304,684	304,684	282,727	282,727
選擇權	321,818	321,818	166,845	166,84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負債				
遠期外匯	\$539,462	\$539,462	\$15,528,114	\$15,528,114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73,621	73,621	61,854	61,854
換匯	2,053,111	2,053,111	699,030	699,030
換利	1,601,849	1,601,849	2,188,747	2,188,747
換匯換利	305,211	305,211	270,316	270,316
選擇權	261,898	261,898	166,548	166,548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	-	2,251	2,251
期貨	-	-	3,266	3,266

2. 估計上述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附買(賣)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投資)、應付款項、存出(入)保證金、撥入放款基金及同業間存拆借款交易等。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行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行及子公司可取得者。本行及子公司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報酬率相當。
- (3) 貼現及放款、存款及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因皆為附息之金融商品，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平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4) 應付金融債券以市場價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 (5)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本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歸類至第一層級，以評價方法估計者依是否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分別歸類至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層級資訊如下：

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100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646,923	\$1,500,970	\$145,953	\$-
其他	14,865,231	-	14,865,23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6,765,923	6,765,923	-	-
債券投資	39,032,580	8,243,897	30,788,683	-
其他	1,524,130	1,524,130	-	-
其他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商品投資	425,140,266	-	425,140,266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287,567	59,156	5,228,411	-
其他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1,438,773	-	1,438,773	-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835,152	-	4,835,152	-

4.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 3,746 千元及損失 14,365 千元。
5. 本行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30,362,010 千元及 23,903,717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1,671,977 千元及 8,474,188 千元。
6. 本行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436,354 千元及 1,633,240 千元，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1,250,174 千元及 1,944,388 千元。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受利率、匯率或權益證券等金融商品價格之變動，而使本行及子公司產生盈利或虧損。

本行及子公司設有執行市場風險管理之專職單位，以及監督市場風險管理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除定期檢討本行及子公司資產負債結構、研擬存放款訂價原則及中長期資金籌措與運用方案外。針對部位評價、限額管理、損益計算、訂價模型及風險分析等管理制度與系統，市場風險管理單位於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時，定期提供管理資訊及報表予本行及子公司相關權責主管，以利本行及子公司彙總控管整體市場風險。

① 利率風險：

利率變動產生之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發生在本行及子公司投資之公債及公司債，此類商品為固定票面利率，故當市場殖利率上揚時，債券投資之價值將因而下降。

② 匯率風險：

本行及子公司之外匯相關商品將會遭受匯率變動之風險，惟本行及子公司外匯部位除接受客戶需求後於市場拋補者外，其餘大部分為因應海內外分行資金之所需，進行資金之調度，市場風險較小。

③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包括股票、基金及台指期貨暨選擇權等，係會因為權益證券之不利價格變動而使本行暴露於風險。

本行採用多種方式控管市場風險，風險值(Value at Risk)為其中一種方式。當市場因素發生不利變動時，風險值係表示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在某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之潛在損失，本行將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以一年之歷史波動度，利用歷史模擬法(Historical Simulation)估算風險值，信賴區間則為 99%。下表係顯示本行金融商品之風險值，該風險值係以一天的潛在損失金額估計，99%信賴區間表示假設不利的市場變動可以涵蓋一天中可能波動的 99%。依此假設，表中之金融商品風險值在 100 天中可能有 1 天會由於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超過表列金額。本行之整體市場風險值小於各市場風險因子之風險值加總。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市場風險因子	本期平均值	最高值	最低值
利率	\$358,300	\$590,383	\$258,043
匯率	133,656	177,844	92,593
權益證券	138,602	207,076	100,824

本行承做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目的係為滿足客戶避險或交易需求、管理本行之市場風險，並透過此類交易以創造收益。本行為客戶目的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達其避險之需求，或提供其組合式衍生性商品以作為其投資工具；本行亦於核准之市場風險權限內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④ 市場風險敏感度

為風險控管工具之一。市場風險敏感度係指部位價值因特定市場風險因子變動一基點所造成之價值變動量。市場風險因子則可區分為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

本行市場風險敏感度		100年12月31日
匯率風險敏感度	美金升值 1%	\$415,934
	港幣升值 1%	5,454
	日圓升值 1%	3,944
	臺幣升值 1%	(426,332)
利率風險敏感度	殖利率曲線(美金)平移上升 1bp	(15,330)
	殖利率曲線(港幣)平移上升 1bp	-
	殖利率曲線(日圓)平移上升 1bp	(8)
	殖利率曲線(臺幣)平移上升 1bp	(5,600)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		43,789

匯率風險敏感度

外匯部位(即遠期交易、貨幣交換等)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影響數。

利率風險敏感度

假設在各評價殖利率曲線平行上移 1bp (0.01%)的情形下，對利率商品(公債、公司債及利率交換等商品)之現值變動影響數(PVBP, present value of one basis point)。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00bp (1%)對股權商品(股票、股價指數選擇權等)損益之影響。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⑤ 本行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		
市場/商品別	壓力情境	100年12月31日
權益市場	主要股市+15%	\$656,831
	主要股市-15%	(656,831)
利率市場	主要利率+100bp	(2,034,384)
	主要利率-100bp	2,018,467
外匯市場	主要貨幣+3%	1,331,737
	主要貨幣-3%	(1,254,207)
綜合情境	主要股市-15%	(1,359,477)
	主要利率+100bp	
	主要貨幣+3%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其合約而產生虧損之風險。

本行信用風險策略及重大風險政策之核定單位為董事會，由風險總管理處暨下轄風險管理部、審查部及債權管理部協助審議及監督本行風險承受水準及風險控管方式等相關執程序，並建立信用核准程序、限額管理、信用評等(分)資訊、擔保品資訊、定期覆審及事後管理等管理制度與系統。其中辦理各項授信業務、投資業務及各項金融商品或契約等信用風險相關部門，為信用風險控管之執行單位，事前嚴格控管全行授信品質，核貸後並依本行放款覆審相關規定進行覆審及缺失追蹤查核工作，以強化事後風險管理。

本行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本行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行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行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

①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行及子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除下表所分析者外，與帳面價值相同：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商品項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u>本行及子公司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626,542	\$16,626,542	\$46,703,649	\$46,703,6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7,839,435	47,839,435	75,998,230	75,998,230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商品投資	444,487,117	444,487,117	308,887,119	308,887,119
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96,590	3,396,590	3,507,414	3,507,414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資產	1,181,491,073	1,181,491,073	1,108,807,274	1,108,807,274
商業本票、關稅及履約等各項保證金額	-	13,888,777	-	16,190,469
客戶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餘額	-	5,477,941	-	7,969,131
不可撤銷之貸款承諾	-	51,897,159	-	54,888,936
信用卡授信承諾	-	282,315,962	-	265,430,323
<u>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u>				
遠期外匯	2,290,792	2,290,792	551,246	551,246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68,302	68,302	43,458	43,458
換匯	522,734	522,734	15,882,187	15,882,187
換利	3,218,010	3,218,010	3,703,040	3,703,040
換匯換利	304,684	304,684	282,727	282,727
選擇權	321,818	321,818	166,845	166,845

- ② 本行及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地方區域和產業型態。本行及子公司買入匯款、貼現及放款、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相關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u>依產業型態分</u>		
製造業	\$138,134,019	\$131,787,193
金融及保險業	31,290,029	31,927,438
不動產及租賃業	90,742,485	93,263,266
個人	484,825,562	455,703,992
其他	280,810,821	213,073,866
總 計	1,025,802,916	925,755,755
備抵評價	(9,608,648)	(7,082,482)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u>\$1,016,194,268</u>	<u>\$918,673,273</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依地方區域分		
國 內	\$891,970,478	\$835,250,826
東南亞	43,909,725	27,171,898
東北亞	851,735	1,543,299
美 洲	15,206,114	12,574,444
其 他	73,864,864	49,215,288
總 計	1,025,802,916	925,755,755
備抵評價	(9,608,648)	(7,082,482)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1,016,194,268	\$918,673,273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管理主要為確保本行及子公司有能力及準時支付所有到期負債。本行及子公司流動性管理之策略規劃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日常操作及執行則由財務部負責，包括流動性風險之衡量、利率敏感性分析、情境模擬分析及緊急應變計劃等管理制度與系統，並採取數量化管理，就日常資金流量及市場狀況之變動，調整其流動性缺口，以確保適當之流動性。當本行之流動性部位面臨或預期有重大變化時，立即呈報董事會，以利妥適處理。

本行之流動性風險準備比率為 32.22%，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行及子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行及子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詳附表一。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本行之應付金融債券，經與利率交換、換匯換利等合約搭配後，已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之變動將使該應付金融債券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波動。

以利率商品或合約而言，除發生違約或提前清償外，預期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皆已明訂於契約條款，不至於發生重大變動。

本行及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與合約約定之日期尚無重大差異。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行及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有效利率分別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有效利率(%)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0.53-13.1	0.35-9
海外金融商品	0-8.1290	0-6.357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	2.2292-18	2.2292-16
海外金融商品	0-20.7123	0-7.286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特別股	5	5
定期存單	0.858-1.065	0.25-0.757
海外金融商品	0-5.15	0-5.15
應付金融債券	1.65-2.95	2.42-13.5

8. 公平價值避險

本行為規避所發行之固定利率應付金融債券，因利率變動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故同時承作利率交換契約進行避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 工具之金融商品	指定之避險工具	
		金融資產公平價值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付金融債券	利率交換合約	\$1,438,773	\$1,205,075

在避險開始及避險期間中，本行預期上述避險工具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避險期間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本行於每月月底以金額沖銷法評估避險有效性，避險之實際抵銷結果在 80%至 125%之間，故推論其為高度有效。

9.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行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為遵循以服務顧客為導向之銀行產業及法制環境之要求。為符合以上需求，本行採用多種風險管理機制，辨認本行之風險，並同時依巴塞爾協定之精神與規範，以穩健之資本及資產管理，以較高之資本適足率作為經營之指標。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行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其主要任務如下：

- (1) 本行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胃納或容忍度增修事項，併轉呈報董事會審定。
- (2) 本行信用、市場及作業風險之管理決策事項。
- (3) 本行信用評等(分)、市場評價、風險指標等重要風險管理報告及其他攸關專案之彙總檢討事項。
- (4) 本行各風險管理相關單位所提重要研究討論事項。
- (5) 其他有關事項。

本行設置風險總管理處，以監督、領導、發展並建置本行整合性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市場價值風險和對淨利息收入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行採用公平價值避險將固定收益交易轉換為變動收益之交易。即以公平價值避險將不與貨幣市場連結債券轉變為與貨幣市場連結債券。根據資金調度移轉計價之原則，擬定本行之利率公平價值避險策略，以對固定利率之應付金融債券進行避險，本行以利率交換為公平價值避險之主要金融商品。

10. 本行及子公司具重要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841,400	30.2900	\$176,936,006	\$4,374,051	29.1300	\$127,416,106
港幣	3,476,868	3.8985	13,554,570	2,936,731	3.7471	11,004,225
日幣	9,941,759	0.3907	3,884,245	12,637,896	0.3582	4,526,89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556,337	30.2900	168,301,448	4,713,038	29.1300	137,290,797
澳幣	161,431	30.7519	4,964,310	147,021	29.6747	4,362,804
港幣	1,147,809	3.8985	4,474,733	1,051,933	3.7471	3,941,698

註：係揭露轉換至功能性貨幣後之外幣部分(而非原交易貨幣)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一、營運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行及子公司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四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企業金融營運部門：掌理聯貸(保)、大型、集團及一般徵授信業務等。
2. 個人金融營運部門：掌理存放款、匯兌、保證、貼現出納、保管箱、信用卡業務、信託業務推廣等。
3. 國際金融營運部門：含國外部、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海外分行、代表處等。
4. 其他營運部門：此部分包含無法直接歸屬或未能合理分配至某營運部門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各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評估基礎係依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1) 應報導部門損益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民國一〇〇年度

	企業金融 營運部門	個人金融 營運部門	國際金融 營運部門	其他營運 部門	合 計
利息淨收益(來自外部)	\$6,985,245	\$4,670,035	\$3,529,790	\$3,533,791	\$18,718,861
部門間收入(支出)	\$(3,267,688)	\$7,275,483	\$(256,974)	\$(3,750,821)	\$-
部門淨利	\$3,803,368	\$8,225,699	\$3,389,831	\$(2,246,805)	\$13,172,093
所得稅費用					(1,743,672)
本期稅後淨利					\$11,428,421

(2) 地區別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灣	\$16,585,124
其他	2,133,737
合計	\$18,718,86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註：

- (1) 本行及子公司無來自某外部客戶收入達公司收入金額 10% 以上情形。
- (2) 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並作為資源分配之決策及評估績效之基礎。

因本行及子公司在提供資產及負債類之衡量金額主要係提供本行及子公司存款及放款且皆提供平均量，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9)基秘字第 151 號解釋函，於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十二、其 他

1.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1) 本行

	100 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央行	\$37,950,024	0.51%
定期存單等短期票券	420,484,393	0.82%
存拆放銀行同業	25,699,480	0.91%
貼現及放款	937,219,060	1.91%
買入匯款	3,162	2.88%
債券	62,182,917	2.96%
應收帳款—循環信用餘額	16,310,779	13.7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8,363,694	0.50%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拆放	45,789,232	0.98%
活期存款	220,305,917	0.12%
儲蓄存款	825,249,852	0.55%
定期存款	340,776,790	0.95%
可轉讓定期存單	1,332,973	0.2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4,784,366	0.39%
金融債券	31,593,988	3.22%
央行及同業融資	1,635,483	0.87%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9,566,930	1.29%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9 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央行	\$34,997,330	0.39%
定期存單及承兌匯票等短期票券	360,119,086	0.60%
存拆放銀行同業	32,857,610	0.25%
貼現及放款	821,330,310	1.72%
買入匯款	3,640	2.34%
債券及受益證券	102,273,616	2.81%
應收帳款－循環信用餘額	16,988,672	13.9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794,614	0.32%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拆放	47,497,545	0.78%
活期存款	204,056,157	0.09%
儲蓄存款	758,873,253	0.48%
定期存款	291,092,878	0.73%
可轉讓定期存單	1,425,443	0.1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693,380	0.24%
金融債券	27,376,649	3.49%
央行及同業融資	1,793,851	0.63%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7,500,026	1.24%

(2)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100 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央行	\$693,117	0.49%
存拆放銀行同業	9,271,052	9.43%
貼現及放款	18,825,449	10.81%
債券	1,586,108	14.8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76,026	2.4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0 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	\$8,701	0.40%
銀行同業拆款	7,154,417	9.41%
活期存款	6,525,581	1.05%
定期存款	11,476,796	11.65%
	99 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央行	\$1,431,644	0.23%
存拆放銀行同業	4,074,408	6.20%
貼現及放款	16,381,518	9.12%
債券	454,179	7.3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79,981	3.00%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	42,686	1.20%
銀行同業拆款	789,150	9.51%
活期存款	5,869,315	1.13%
定期存款	11,029,281	8.78%

2. 合格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合格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不得低於一定比率；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現金盈餘分配或買回其股份。

本行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合格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分別為 12.03% 及 11.4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本行與國泰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間進行共同行銷及資訊設備系統共用之情形

本行與國泰人壽保險公司、國泰世紀產險公司及國泰綜合證券公司簽訂共同行銷業務合作契約，合作項目包括營業場所或設備共用及人員進行共同業務推廣。相關之費用分攤及報酬收受方式依「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辦理。

本行與國泰金融控股公司、國泰人壽保險公司、國泰世紀產險公司及國泰綜合證券公司簽訂共用資訊設備及資訊系統共同開發、使用及維護管理之合作契約，並訂定相關之費用分攤方式。

4. 本行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提供信託部之信託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7,444,761	\$8,055,657	應付款項	\$2,456	\$3,810
債券	168,429,991	120,758,270	應付稅捐	-	6
股票	2,277,822	2,943,472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29,943,814	136,143,747
基金	153,225,914	144,243,973	其他負債	56	56
保險	1,900,978	1,551,863	信託資本	350,673,839	294,309,138
應收款項	24	48	各項準備與累積虧損		
不動產			收益分配	(190,107)	(198,322)
土地	17,006,964	15,426,212	本期損益	157,095	149,337
房屋及建築(淨額)	33,603	22,775	累積虧損	(167,959)	(186,876)
在建工程	-	1,386,410	淨資產		
保管有價證券	129,943,814	136,143,747	資本帳戶	254,972	307,576
其他資產	410,868	-	可分配收益	573	3,955
			(累積淨投資收益)		
信託資產總額	<u>\$480,674,739</u>	<u>\$430,532,427</u>	信託負債總額	<u>\$480,674,739</u>	<u>\$430,532,427</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信託帳損益表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28,142	\$23,208
租金收入	336	336
現金股利收入	140,420	121,561
已實現投資利益—股票	5,738	11,346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7,239	16,345
已實現投資利益—其他	-	5
信託收益小計	181,875	172,801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0,330	12,639
監察人費	233	171
稅捐支出	2,375	1,534
手續費(服務費)	861	1,641
會計師費	350	350
律師費	-	62
已實現投資損失—債券	33	-
已實現投資損失—股票	1,039	1,941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9,710	1,454
其他費用	112	776
信託費用小計	25,043	20,568
本期損益平準金淨額	263	(2,896)
稅前淨利	157,095	149,337
所得稅費用	-	-
稅後淨利	\$157,095	\$149,33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信託帳財產目錄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7,444,761	\$8,055,657
債券	168,429,991	120,758,270
股票	2,277,822	2,943,472
基金	153,225,914	144,243,973
保險	1,900,978	1,551,863
不動產(淨額)		
土地	17,006,964	15,426,212
房屋及建築	33,603	22,775
在建工程	-	1,386,410
保管有價證券	129,943,814	136,143,747
其他資產	410,868	-
合 計	<u>\$480,674,715</u>	<u>\$430,532,379</u>

5. 本行依信託業法第三條得兼營信託業務，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託業務內容及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外有價證券	\$276,508,740	\$221,670,563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有價證券	44,295,036	42,076,783
金錢信託－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	129,943,814	136,143,747
不動產信託	18,133,679	16,856,221
不動產價金信託	1,450,049	1,654,231
保險金信託	86,352	59,774
個法人財產信託	5,074,897	6,689,892
企業員工儲蓄信託	2,605,498	2,516,293
有價證券信託	1,907,842	2,553,002
集合管理運用帳戶	257,914	311,921
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信託	410,918	-
合 計	<u>\$480,674,739</u>	<u>\$430,532,427</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本行依金管會檢查局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五日之金管檢控字第 10001522370 號函之檢查意見，調整租金費用、金融負債及聯貸授信案件手續費收入之會計處理並重新衡量與計算相關期間之損益，屬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以前影響數之部份計 57,612 千元，對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影響數之部分計 25,355 千元，九十九年底保留盈餘累積影響數計 32,257 千元，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亦依規定重新調整相關資產負債與損益。
7. 為便於比較分析，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若干科目已予以適當重分類。
8.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基金會）翻譯並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行及子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陳財務長晏如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p>1. 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p> <p>◎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p> <p>◎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p> <p>◎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p> <p>◎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p> <p>◎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p> <p>◎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p>	<p>會計部</p> <p>會計部及相關 權責單位</p> <p>會計部</p> <p>會計部</p> <p>會計部</p> <p>資訊處、 風險管理部</p>	<p>已完成</p> <p>已完成</p> <p>已完成</p> <p>已完成</p> <p>已完成</p> <p>已完成</p>
<p>2. 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p> <p>◎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p> <p>◎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p> <p>◎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p> <p>◎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p>	<p>會計部</p> <p>會計部</p> <p>資訊處、 風險管理部</p> <p>會計部及相關 權責單位</p>	<p>已完成</p> <p>已完成</p> <p>積極進行中</p> <p>積極進行中</p>
<p>3. 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p> <p>◎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p> <p>◎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p> <p>◎ 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p>	<p>資訊處</p> <p>會計部</p> <p>會計部</p>	<p>積極進行中</p> <p>積極進行中</p> <p>積極進行中</p>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行及子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行及子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行及子公司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行及子公司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固定資產	本行及子公司供出租使用或為增值目的而持有之不動產，由於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明確定義，目前列於固定資產項下。惟依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列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租賃會計	本行及子公司租金支出係依照租約約定之給付方式入帳。惟依 IAS 17「租賃」規定，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應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確定給付計畫	本行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 IAS 19 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
	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 IAS 19 並無此規定。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 IAS 19 並未有此規定。
其他員工福利 (員工優惠存款)	本行依內部規範或雇用契約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規定。
客戶忠誠計畫	本行對於提供客戶忠誠計畫，於提供勞務時認列所有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估計附贈之紅利積點及其他對價可能產生之成本及相關負債。惟依 IFRIC 13「客戶忠誠計畫」之規定，此種提供勞務所提供之點數，應將屬於點數部分之收入予以遞延，俟客戶兌換或失效時才能認列收入。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附表二。
-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附表三。
-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附表四。
-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附註四.11。
- (8) 其他足以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2. 本期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附表五。
- (2) 資金貸與他人(註)：無。
- (3) 為他人背書保證(註)：無。
-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註)：無。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註)：無。
- (6)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7)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8)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9)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10)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11)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 (12)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13) 其他足以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註：轉投資事業若屬金融業、保險業及證券業者依法令規定得免揭露相關資訊。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4. 其他補充揭露資訊

- (1) 本行資產品質：附表六及六之一。
- (2) 本行信用風險集中情形：附表七及七之一。
- (3) 本行放款及應收款備抵呆帳評估表：附表八。
- (4) 本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附表九及九之一。
- (5) 本行獲利能力：附表十。
- (6) 本行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附表十一及十一之一。
- (7) 本行與子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附表十二。
- (8) 本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十三。

5.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十四及十四之一。

附表一：資產負債到期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100年12月31日					合計
	未超過一個月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至七年	超過七年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8,025,128	\$12,704,719	\$-	\$-	\$-	\$30,729,84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193,923	351	-	422,503	-	16,616,77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308,788	-	-	-	-	2,308,7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60,449	5,507,699	6,788,313	20,697,924	3,177,063	39,131,448
貼現及放款	28,352,982	119,881,055	120,022,442	319,341,043	423,928,015	1,011,525,53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3,769	-	302,447	3,804,079	15,046,556	19,346,85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272,500,000	93,500,000	41,350,000	3,122,126	16,215,724	426,687,850
其他金融資產	5,437	-	-	-	-	5,437
資產合計	340,540,476	231,593,824	168,463,202	347,387,675	458,367,358	1,546,352,535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6,827,035	13,293,539	-	-	-	40,120,574
定期性存款	157,017,868	280,456,369	214,536,194	20,488,996	-	672,499,42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03,103	516	-	-	-	103,61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878,449	11,668,013	-	-	-	13,546,462
央行及同業融資	1,514,500	-	-	-	-	1,514,500
應付金融債券	-	-	-	19,308,585	15,384,122	34,692,707
其他金融負債	3,474,821	1,548,748	-	5,351,151	236,353	10,611,073
負債合計	190,815,776	306,967,185	214,536,194	45,148,732	15,620,475	773,088,362
淨流動缺口	\$149,724,700	\$(75,373,361)	\$(46,072,992)	\$302,238,943	\$442,746,883	\$773,264,173

註：(1)本表係就有到期日之資產負債予以分析。

(2)各科目外幣按月底結算匯率折合新臺幣。

(3)帳面價值係包含折溢價金額，但不含累計減損及評價調整。

附表一之一：資產負債到期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99年12月31日					合計
	未超過一個月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至七年	超過七年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3,562,840	\$5,689,408	\$-	\$-	\$-	\$19,252,24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6,675,237	1,514	2,913	144,662	-	46,824,32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8,926,393	-	-	-	-	18,926,3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73,689	2,733,123	6,498,321	46,745,978	269,180	61,320,291
貼現及放款	25,758,347	99,317,251	97,463,136	252,710,829	432,828,062	908,077,62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49,857	36,358	4,942,503	981,969	6,110,68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243,582,600	17,000,000	32,375,000	11,322,643	-	304,280,243
其他金融資產	3,613	-	-	-	-	3,613
資產合計	353,582,719	124,891,153	136,375,728	315,866,615	434,079,211	1,364,795,426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8,060,899	5,500,563	-	-	-	23,561,462
定期性存款	115,990,988	215,561,316	190,522,141	19,242,373	-	541,316,81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66,335	2,035	5,000,000	-	-	5,168,37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7,761,004	3,918,552	-	-	-	21,679,556
央行及同業融資	524,340	932,160	-	-	-	1,456,500
應付金融債券	-	-	-	11,540,189	10,998,670	22,538,859
其他金融負債	790,914	576,309	800,000	2,000,000	3,680,396	7,847,619
負債合計	153,294,480	226,490,935	196,322,141	32,782,562	14,679,066	623,569,184
淨流動缺口	\$200,288,239	\$(101,599,782)	\$(59,946,413)	\$283,084,053	\$419,400,145	\$741,226,242

註：(1)本表係就有到期日之資產負債予以分析。

(2)各科目外幣按月底結算匯率折合新臺幣。

(3)帳面價值係包含折溢價金額，但不含累計減損及評價調整。

附表二：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註)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台北市萬華區中華路1段166-1號、166-2號全棟	簽約日 100年4月29日	96年12月29日	\$146,959	\$320,000	已全數收取	\$169,251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處分閒置資產	參考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所鑑定價格284,175千元決定	無

註：處分損益已扣除支付土地增值稅等。

附表三：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連結稅制款項－淨額 \$554,163	-	\$-	-	\$-	\$-

附表四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註)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100.3.14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企業金融放款	\$-	\$38,909	\$38,909	無	無

註：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附表五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1)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華卡企業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人力派遣業務	100.00%	\$39,202	\$1,974	3,000	-	3,000	100.00%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建築經理業	30.15%	98,115	20,272	9,044	-	9,044	30.15%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票券金融業	24.57%	1,405,308	28,404	126,814	-	126,814	24.57%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	4.76%	5,203	(247)	7,700	-	7,700	35.00%	
中華國貨推廣中心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代理或自行輸出國內廠商產品之外銷業務	4.87%	1,850	-	19	-	19	4.87%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存款保險業	-	10	-	1	-	1	-	
漢通創業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	8.24%	118,560	7,855	10,910	-	10,910	8.24%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證券集中保管業	0.17%	1,850	632	1,830	-	1,830	0.58%	
台北外匯經紀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外匯經紀商	4.04%	8,000	2,556	800	-	800	4.04%	
環華證券金融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證券金融業	2.45%	161,930	-	18,398	-	18,398	2.45%	
安豐企業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行外自動櫃員機填補鈔業務	15.00%	4,500	675	450	-	450	15.00%	
育華創業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	5.00%	40,000	-	4,000	-	4,000	5.00%	
台灣期貨交易所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期貨交易所	0.62%	12,490	2,503	1,697	-	1,697	0.62%	
開發國際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一般投資業	4.95%	500,000	21,600	108,000	-	108,000	9.90%	
盛華創業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	2.50%	1,750	-	175	-	175	2.50%	
財金資訊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資料處理服務業	2.28%	91,000	11,375	10,238	-	10,238	2.28%	
國票綜合證券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綜合證券商	10.31%	852,365	-	106,773	-	106,773	12.27%	

(續下頁)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承上頁)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1)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群威創業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	5.00%	\$8,000	\$-	4,000	-	4,000	13.33%	
富裕創業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	3.70%	27,094	-	13,547	-	13,547	18.52%	
悠遊卡投資控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一般投資業	4.91%	47,500	9,718	4,896	-	4,896	6.28%	
聯訊創業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	3.35%	45,225	2,273	18,023	-	18,023	13.35%	
聯合創業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	4.52%	4,400	-	3,240	-	3,240	10.17%	
群和創業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	5.00%	35,000	1,540	3,500	-	3,500	5.00%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金融機構債權收買、評價或拍賣等業務	5.79%	1,020,000	72,137	102,000	-	102,000	5.79%	
台北金融大樓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租賃及購物中心營運等業務	1.63%	217,929	-	113,755	-	113,755	7.74%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金融機構債權評價或拍賣等業務	5.88%	100,000	1,000	10,000	-	10,000	5.88%	
高雄捷運公司	中華民國高雄	大眾捷運系統營運	2.99%	85,600	-	29,900	-	29,900	2.99%	
富匯通資訊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系統維運服務及晶片卡銷售業務	3.35%	1,974	-	197	-	197	3.35%	
陽光資產管理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金融機構債權收買等業務	9.37%	5,623	737	562	-	562	9.37%	
台中市中區合作社	中華民國台中	殯葬業	0.30%	5	-	-	-	-	0.30%	
台中精機廠公司	中華民國台中	機械設備製造業	0.06%	656	-	66	-	66	0.06%	
太平洋電線電纜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合成橡膠、樹脂、橡膠及通信機械器材之製造及銷售	0.22%	-	-	1,501	-	1,501	0.22%	
Visa	美國洛杉磯	信用卡業務	0.01%	-	355	116	-	116	0.01%	
策略性工業創業投資基金	美國洛杉磯	創業投資業	9.66%	3,279	3,271			註3	9.66%	

註1：凡本銀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予以計入。

註2：(1)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作

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本法第74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前揭「衍生性商品契約」係指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有關衍生性商品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註3：未發行股票。

附表六

本行資產品質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月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逾期放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企業金融	擔保	\$2,051,848	\$237,521,986	0.86%	\$3,205,267	156.21%	\$1,400,146	\$219,496,443	0.64%	\$1,639,639	117.10%
	無擔保	356,195	306,784,809	0.12%	2,528,540	709.87%	554,908	244,892,710	0.23%	1,135,685	204.66%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176,108	287,822,449	0.06%	1,262,777	717.05%	252,380	288,133,884	0.09%	1,990,171	788.56%
	現金卡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20,951	7,949,347	0.26%	1,462,671	6981.46%	27,752	3,865,033	0.72%	983,411	3543.56%
	其他										
	擔保	176,454	144,483,183	0.12%	456,817	258.89%	202,205	122,660,832	0.16%	846,394	418.58%
	無擔保	25,227	7,980,557	0.32%	391,479	1551.81%	52,870	8,303,805	0.64%	306,578	579.87%
放款業務合計		2,806,783	992,542,331	0.28%	9,307,551	331.61%	2,490,261	887,352,707	0.28%	6,901,878	277.15%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57,621	39,790,833	0.14%	2,691,746	4671.45%	70,020	37,626,635	0.19%	2,167,737	3095.88%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1,370,952	-	7,831	-	-	1,176,432	-	-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

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附表六之一

本行資產品質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款項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款項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1)	\$28,388	\$937,652	\$708,643	\$1,146,786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2)	1,048	1,406,156	102,480	1,379,685
合計	\$29,436	\$2,343,808	\$811,123	\$2,526,471

註1：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2：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附表七

本行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3,811,758	14.07%
2	B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3,008,606	13.25%
3	C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1,957,671	12.18%
4	D集團-其他金融輔助業	10,677,225	10.88%
5	E集團-積體電路製造業	7,909,808	8.06%
6	F集團-海洋水運業	6,560,622	6.68%
7	G集團-鋼鐵鑄造業	5,687,250	5.79%
8	H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4,789,180	4.88%
9	I集團-影片製作業	4,730,397	4.82%
10	J集團-航空運輸業	4,606,681	4.69%

註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本行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4,684,424	15.42%
2	B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3,045,000	13.70%
3	C集團-積體電路製造業	9,764,711	10.25%
4	D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8,153,386	8.56%
5	E集團-海洋貨運承攬業	7,893,006	8.29%
6	F集團-民用航空運輸業	7,002,479	7.35%
7	G集團-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5,680,942	5.97%
8	H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5,175,550	5.43%
9	I集團-鋼鐵鑄造業	4,966,318	5.22%
10	J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4,750,000	4.99%

註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附表八

本行放款及應收款備抵呆帳評估表

放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100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13,764,770	\$2,645,588
	組合評估減損	1,864,050	414,219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976,913,511	6,247,744

註：放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應收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100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22,516	\$4,327
	組合評估減損	154,121	125,533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48,280,148	2,624,651

註：應收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附表九

本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136,497,250	\$22,540,564	\$85,439,434	\$122,139,745	\$1,366,616,993
利率敏感性負債	254,694,666	818,643,527	213,675,534	48,905,705	1,335,919,432
利率敏感性缺口	881,802,584	(796,102,963)	(128,236,100)	73,234,040	30,697,561
淨值					98,178,10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3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1.27%

本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968,556,525	\$52,368,483	\$70,459,286	\$164,746,816	\$1,256,131,110
利率敏感性負債	187,739,221	802,296,936	196,406,002	33,938,544	1,220,380,703
利率敏感性缺口	780,817,304	(749,928,453)	(125,946,716)	130,808,272	35,750,407
淨值					95,230,63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9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7.54%

註：一、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附表九之一

本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240,136	\$615,931	\$353,508	\$2,673,307	\$6,882,882
利率敏感性負債	4,334,298	2,242,930	347,552	423,292	7,348,072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94,162)	(1,626,999)	5,956	2,250,015	(465,190)
淨值					3,241,27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3.6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4.35)%

本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453,791	\$399,791	\$412,456	\$1,895,239	\$5,161,277
利率敏感性負債	3,337,110	2,093,478	341,694	381,436	6,153,718
利率敏感性缺口	(883,319)	(1,693,687)	70,762	1,513,803	(992,441)
淨值					3,269,16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3.8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0.36)%

註：一、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附表十

本行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77	0.80
	稅後	0.68	0.73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3.13	13.12
	稅後	11.52	12.01
純益率		37.71	41.67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附表十一

本行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706,769,562	\$542,431,535	\$225,113,638	\$125,254,647	\$255,570,196	\$558,399,54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39,495,250	215,278,007	321,818,508	221,427,507	359,619,497	621,351,731
期距缺口	(32,725,688)	327,153,528	(96,704,870)	(96,172,860)	(104,049,301)	(62,952,185)

本行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645,561,566	\$558,457,487	\$121,486,222	\$158,295,261	\$246,707,542	\$560,615,05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92,500,410	244,446,157	266,432,422	256,408,300	443,898,364	481,315,167
期距缺口	(46,938,844)	314,011,330	(144,946,200)	(98,113,039)	(197,190,822)	79,299,887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本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6,657,668	\$4,473,351	\$5,483,942	\$1,965,466	\$849,406	\$3,885,50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141,704	9,540,342	4,137,184	1,110,995	895,012	1,458,171
期距缺口	(484,036)	(5,066,991)	1,346,758	854,471	(45,606)	2,427,332

本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5,953,122	\$5,519,857	\$3,741,099	\$2,327,503	\$1,856,735	\$2,507,92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366,720	8,282,389	3,054,385	1,868,116	1,891,864	1,269,966
期距缺口	(413,598)	(2,762,532)	686,714	459,387	(35,129)	1,237,962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附表十二

本行及子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90,973,555	\$86,219,951	
	第二類資本		25,666,569	15,265,041	
	第三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116,640,124	101,484,992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882,828,601	792,260,945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4,563,293	1,589,287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47,459,578	42,738,437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34,585,927	51,815,438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969,437,399	888,404,107
	合併資本適足率			12.03%	11.42%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38%	9.71%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65%	1.71%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3.01%	3.26%	
槓桿比率			5.47%	5.54%	

註1：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8.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調整後平均資產 (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附表十三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詳附註五.1。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一) 放款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8	\$7,538	\$5,349	V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5	306,964	202,480	V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國泰建設公司	2,010,000	-	V		無	無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100,000	80,000	V		不動產	無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212,000	103,000	V		動產	無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7	\$6,749	\$5,601	V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3	266,076	239,779	V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2,460,000	720,000	V		不動產	無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107,000	100,000	V		不動產	無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236,000	212,000	V		動產	無

(二) 保證款項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神坊資訊公司	\$225	\$-	\$-	1%	有價證券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780,000	-	-	0.5%	不動產

(續下頁)

(承上頁)

(三)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FC-遠期外匯	-	\$-	\$(2,010,92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SWAP-客戶間換匯	99.03.08-101.05.22	57,551,000	(2,693,79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46,915
國泰世紀產險公司	SWAP-客戶間換匯	100.01.05-101.06.13	1,243,405	(12,06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9,236
	IRS-換利	96.09.29-104.04.30	600,000	(39,68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28,521)
國泰投信旗下基金等	FC-遠期外匯	-	-	(3,5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NDF-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	-	(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FC-遠期外匯	99.07.06~100.11.01	\$33,764,127	\$(2,849,09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2,718,018)
	SWAP-客戶間換匯	98.10.09~101.03.08	85,429,289	(9,560,25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5,834,216)
國泰世紀產險公司	SWAP-客戶間換匯	99.01.13~100.06.23	1,195,787	(96,35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70,921)
	IRS-換利	96.09.29~104.04.30	600,000	(16,54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29,152)
國泰投信旗下基金等	FC-遠期外匯	99.12.01~100.01.06	120,016	(17,75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2,559)
	NDF-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	-	43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附表十四：民國一〇〇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利息收入	\$15,64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5%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利息支出	69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同業存款	23,91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存放同業	3,40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拆放同業	2,120,30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附表十四之一：民國九十九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利息收入	57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利息支出	43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同業存放	54,40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同業拆放	582,60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4%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存放同業	6,98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拆放同業	1,165,20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